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上海采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本公司上海静安置业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2026年静安区不可移动文物“一点一测”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静安区不可移动文物“一点一测”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静安置业设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635.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9.2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静安置业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25日

